

14、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上海第48届世界技能大赛事务执行局的第48届世赛贵宾招待会活动执行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第48届世赛贵宾招待会活动执行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上海吉庆旅游经济发展中心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78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80.44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盖公章）：上海吉庆旅游经济发展中心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6月16日

